

六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六经信函〔2023〕7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 消防工作考核的通知

各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各分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民爆行业安全监管，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见效，经研究，决定开展2022年度全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 各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及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各分公司。

二、考核内容

考核《2022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细则》（以下简称《考核细则》，见附件1、2）规定的各项工作。

三、考核流程

- 各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按照附件1，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各分公司按

照附件 2 要求开展自查自评，上报汇编成册的考核材料（纸质版），并按照附件 3 要求撰写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工作安排，部分考核内容由市经信局结合平时工作完成情况评估打分。

2. 市经信局对各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各分公司上报的考核材料进行审核打分，综合评估各单位工作完成情况。

3. 市经信局根据考核得分评定出优秀等次，并将评定结果抄送属地人民政府及市直有关部门。对获得优秀的单位授予“2022 年度全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和“2022 年度全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现场管理工作示范单位”称号。

四、有关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考核工作，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按照《考核细则》要求，以考核工作为引领，统筹梳理 2022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 按照《考核细则》要求，结合实际工作，统筹计划安排，认真做好自查自评和年度工作总结，同时依据考核细则对应条款将考核材料装订成册，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前将自查自评报告、年度工作总结（见附件 3）和装订成册的考核材料一并上报市经信局工业节能与安全科。考核材料未按要求装订成册的，将视情进行扣分处理，并要求整改后重新上报。

联系人：章伟，联系电话：3370212、18805648318。

邮箱：1019691889@qq.com。

地址：六安市行政中心 7 号楼 206（市经信局工业节能与安全科）

- 附件：1. 2022 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细则
（适用于各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及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 2022 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细则
（适用于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各分公司）
3. 2022 年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工作安排参考格式

六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 3 月 13 日



2022 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细则（适用于各县区民爆行业

主管部门及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一、 树牢 安全 发展 理念 (5 分)	1.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提出贯彻意见并见到实效，用实际行动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5 分）	(1) 未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的，扣 2 分。 (2) 未制定措施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有关指示批示的、未纳入培训内容的，扣 3 分。	各县区主管 部门及总公 司提供材料， 考核组查阅 材料
二、 落实 安全 生产 监管 责任 (20 分)	2. 认真落实“三个必须”原则，加强监管责任落实。加强对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6 分）	(3) 未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或明确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的，扣 1 分；未认真贯彻落实的，扣 1 分。 (4) 未按照规定，全年须至少召开四次会议研究安全生产和消防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的，少一次的，扣 0.5 分（最高扣 2 分）。 (5) 未提供对民爆行业指导和监督安全生产有关文件材料的，扣 2 分。	
	3. 认真按照《安徽省民爆行业视频联网安全监管制度》要求，每天不少于 30 分钟督查检查属地企业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情况，实现网上动态监管，并如实记录督查情况。（3 分）	(6) 未提供实施视频监控监管详细记录的，发现一次，扣 3 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二、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 (20分)	4. 依法依规对民爆安全生产的事项进行审查、监督检查, 严格民爆企业销售许可管理,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认真审查换证、年检等申报材料, 对不符合要求的, 不予上报。(2分)	(7) 未及时提供民爆企业销售许可资质的换领、年检申请材料, 初审把关不严的, 发现一次扣2分。	各县区主管 部门及总公司提供材料, 考核组查阅材料
	5. 督促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 做到持证上岗。(2分)	(8) 未提供督促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参加培训的相关材料的, 每发现一人未提供的, 扣0.5分。	
	6. 按照《六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六安行”活动方案〉的通知》要求, 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 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做到有方案、有活动、有总结。(2分)	(9) 未按照“安全生产月”活动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 每发现一处的, 扣0.5分, 最多扣1分, 未制定“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 扣2分。	
	7. 按要求做好省经信厅、市经信局组织开展的有关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2分)	(10) 未严格按照要求, 参加有关会议、落实任务、报送有关材料(含自查报告、年度工作总结材料), 参与支持和配合省市有关民爆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并承办交办的有关事项的, 每发现一次, 扣1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8. 按照市民爆物品安全生产专项领导小组工作部署要求,发挥民爆物品安全生产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强化部门间协调联动,做好各项工作。(2分)	(11) 未履行民爆物品安全生产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组织公安等部门开展民爆联合执法、会商研判等的,扣2分。	各县区主管 部门及总公司提供材料, 考核组查阅材料
三、 深化 三年 行动 (5分)	9. 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督促企业完成2022年重点任务,开展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评估,完成整治任务,推动持续深化治理。(5分)	(12) 未按时上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评估,梳理工作成效、剖析主要问题,总结有效经验做法的,扣5分;	各县区主管 部门及总公司提供材料, 考核组查阅材料
四、 防范 化解 安全 生产 风险 (15分)	10. 按照《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通知(2022年3月23日)》,开展大检查大整治,并分别于6月30日、9月30日和12月30日上报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开展情况。(5分)	(13) 未按照要求开展每月全覆盖检查的,扣1分(最高扣2分)。 (14) 未提供对排查出的安全风险隐患,明确整改清单和整改时限,持续跟踪问效,逐项整改销号,推进闭环管理的相关材料的,未建立隐患台账清单,限期整改的,扣3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四、 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 (15分)	11.紧紧围绕“防风险、保安全、迎二十大”主线，全方位、全过程深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紧盯重要时段、重大活动，把握季节性、周期性规律，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改“百日行动”。严格落实领导干部靠前排查隐患长效机制（10分）	(15) 未紧紧围绕“防风险、保安全、迎二十大”主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大整改“百日行动”的，扣3分。 (16) 未按照皖安办〔2022〕86号文要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靠前排查隐患机制，开展隐患排查的，扣3分。 (17) 未提供结合民爆行业实际和季节特点，部署落实两节、两会、五一、十一、高温汛期等重要时段安全防范措施的相关材料的，每个扣1分（最高扣2分）。	各县区主管 部门及总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五、 打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 (5分)	12.深入开展民爆行业“打非治违”活动，坚持明查与暗访相结合，健全完善“四不两直”检查方式，严厉打击民爆企业“三违”“四超”等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并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的制度规定，建立“一单两库”，严格检查程序，规范检查行为，依法处理违规，妥善保存资料，公开检查结果。（5分）	(18) 未提供落实组织开展监管执法检查的相关执法文书记录材料的，扣2分。 (19) 未提供开展民爆行业“四不两直”、“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并对执法检查结果进行双公示的有关材料，扣3分。	各县区主管 部门及总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六、 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 (10分)	13.按照要求，做好本部门民爆行业应急预案的修订，定期组织开展演练。按照《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2022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应急资源填报工作的通知》要求，督促所辖民爆行业县区主管部门和企业，做好2022年度安全生产应急资源填报工作。（10分）	(20) 未认真组织开展市县主管部门和属地企业应急资源填报有关工作的，抽查中发现市、县和企业未及时填报的，一次扣1分，（最高扣10分）。	市经信局 打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七、 防范 遏制 事故 (40分)	14. 坚决遏制事故发生，有效防范事故。严肃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40分)	(21) 按照《安徽省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有关规定进行扣分。	市经信局 打分
		(22) 出台有关安全生产工作方面规范性文件，有1件加1分，最多不超过3分。	
		(23) 在安全生产方面受到国务院、省政府相关部门或市政府、县政府表彰的，有1例加1分，最多不超过3分。	
		(24) 对未完成年度任务，工作不符合规定(含未按规定要求开展督查检查、网上视频督查次数缺少超过3次以上的等)，企业隐患整改未及时上报销案的，有1例扣5分；受到约谈、警示通报、行政处罚的等，有1例约谈扣3分、警示通报扣5分、行政处罚扣10分，最多不超过15分。	
八、 加分 和减分	15. 在健全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机制、组织事故抢险救援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给予适当加分。对未完成工作任务、不按规定执行有关要求，以及受到警示通报、约谈等，给予相应减分。		

2022 年度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细则（适用于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各分公司）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一、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落实情况（15 分）	1. 企业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安全投入保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15 分）	(1) 制定涵盖企业安全管理机构、部门和各类人员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有要求、有责任分解、有措施并上墙。未落实的，每项扣 1 分，最多扣 2 分。	各民爆分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2) 企业、部门（车间）、班组及个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未落实的，扣 2 分。	
		(3) 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具有民爆行业安全资格证书，学历、职称、任职年限等符合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要求。未落实的，扣 2 分。	
		(3) 应建立安全办公会议制度。要求：1. 会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主持定期召开。2. 有记录并有主持人签字。3. 会议决定的事项有落实。未落实要求的，每项扣 0.5 分，最多扣 2 分。	
		(4) 按规定制定安全生产投入管理制度和年度使用计划。要求：1. 按规定足额提取安全费用。2. 规范合理使用安全费用，专款专用，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未落实任意一项要求的，扣 2 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落实情况(15分)	2.进一步提升安全意识,加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督促企业全面、系统地辨识和评估危险因素,确定风险等级,制定安全措施,并根据固有风险级别,结合本企业机构设置和管理层级情况,科学界定和落实管控措施责任主体的层级,持续完善和落实安全措施。(8分)	(6) 建立完善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组织对安全风险进行排查、辨识、分析、评估并制定风险清单(至少标明风险类别、名称、特征、位置、责任主体、管控措施等)。按照“定人员、定时间、定责任、定标准、定措施”原则完成风险防控和隐患整改。未落实要求的,一项扣1分,最多扣4分。	各民爆分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7) 制定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有要求、有责任分解、有措施。要求:1.按规定备案。2.开展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并及时调整管控措施。3.设置危险源标识牌(危险源名称、危险等级、有害因素和危害程度等)4.建有危险点巡查记录。有定期检查并记录。未落实要求的,一项扣1分,最多扣2分。	
		(8) 安全操作规程、现场警示标识管理、人员管理、库房管理、防护设施管理等应符合规定,并建立岗位操作要点、安全管理要点。未落实要求的,一项扣1分,最多扣2分。	
		(9) 建立安全监督检查制度,有要求、有目标、有措施。并建立全年安全生产检查计划,内容应包括全年日常检查、定期和不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未落实的,扣2分。	
	3. 隐患排查治理要求深入全面,安全隐患整改有效彻底,整改问题形成闭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形成有效机制。(7分)	(10) 按计划执行,企业主要负责人、部门和库房进行安全全检查并有记录,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应有整改措施和验收记录。未落实闭环的,发现一项扣1分,最多扣2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9) 企业主要负责人每 2 周至少组织 1 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分管负责人每 1 周至少组织 1 次全面安全检查），每半年至少组织 1 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每年向职代会作 1 次安全生产工作述职。 未执行上述要求的，一项扣 1 分，最多扣 3 分。	各民爆分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三、安全教育培训落实情况（15 分）	4.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安全生产护航高质量发展。（15 分）	(11) 建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及培训计划，有要求、有措施。包括定期和不定期培训、上岗培训和复工复产前培训等。未落实的，每项扣 1 分，最多扣 5 分。	各民爆分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12) 按计划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有培训教材、试卷、签到表及成绩单等。未落实的，每项扣 1 分，最多扣 5 分。	
		(13) 及时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市安委会及有关部门下发的通知、事故警示等文件，并制定措施贯彻落实各级各部门关于安全生产有关文件要求的落实举措。未落实的，每项扣 1 分，最多扣 5 分。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评分标准	考核方式
四、应急预案演练及值班值守落实情况 (15分)	5.按照要求，做好本部门民爆行业应急预案的修订，定期组织开展演练，重要节点期间，做好值班值守及应急预警工作。(15分)	(14) 企业针对极端天气、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及其他突发情况的各项应急预案建设、应急物资准备、应急措施应当完备。未落实的，每项扣1分，最多扣5分。 (14) 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本行业应急预案演练活动，并及时总结活动成效。未落实的，一次扣2.5分，最多扣5分。 (15) 重要时段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值班值守工作，并严格执行领导及值班人员签字制度。未落实的，发现一次扣2.5分，最多扣5分。	各民爆分公司提供材料，考核组查阅材料
五、防范遏制事故 (40分)	6.坚决遏制事故发生，有效防范事故。严肃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40分)	(16) 按照《安徽省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有关规定进行扣分。	市经信局打分

2022 年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工作安排参考格式

一、2022 年工作总结

- (一) 工作亮点和成效
- (二) 主要工作情况 (对照考核细则逐项梳理工作完成情况
及自评分数, 并写明自评得分情况)
- (三)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 (四) 建议和意见

二、2023 年工作安排

- (一) 形势分析
- (二) 工作思路
- (三) 实现目标
- (四) 工作安排

(要求: 工作总结观点明确, 简明扼要, 条理清晰, 字数限制在 2500 字以内。)